

113年運用公益彩券回饋金



加強推動弱勢青少年就業準備計畫

● 探索職涯方向 ● 提升就業知能 ● 提早進行就業準備

📍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
WORKFORCE DEVELOPMENT AGENCY,
MINISTRY OF LABOR
KAOHSIUNG-PINGTUNG-PENGHU-TAITUNG
REGIONAL BRANCH

本計畫利於協助弱勢請少年



1

探索職涯方向

2

提升就業知能

3

提早進行就業準備



服務對象

☆15至24歲具有就業服務法第24條特定對象身分☆

- 獨力負擔家計者。
- 身心障礙者。
- 原住民。
-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中有工作能力者。
- 長期失業者。
- 家庭暴力被害人。
- 更生受保護人。

☆其他身分別☆

- 中離生
- 司法少年
- 矯正少年
- 脆弱家庭少年
- 自立生活少年等之青少年
- 學習成就較低之青少年
- 其他經分署審查認定需要協助之青少年



補助單位



地方政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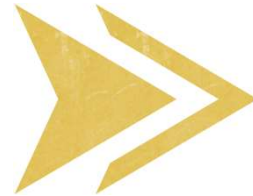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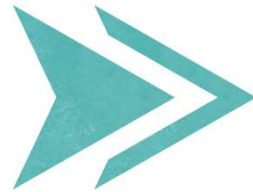
依法登記或許
可設立之學校



民間團體
(不含政治團體)



申請方式



由執行單位撰寫計畫備齊相關資料，向本分署提出申請

由本分署進行審核

核定後撥款至申請單位提供之帳戶



可運用辦理方式

✓ 辦理就業前準備課程

相關講座、營隊、參訪活動、團體課程等方式辦理。

✓ 提供個別職涯諮詢服務

✓ 工作體驗

職場參訪、參訪本分署職業訓練場等方式。

✓ 參訪全國技能競賽(或分區競賽)

✓ 其他轉銜服務

徵詢服務對象其意願及需求，轉介至公立就業機構作後續之推介就業相關服務。



經費補助標準

✓ 經費補助標準

依依「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一般常用經費編列標準及結報應行注意事項」、「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暨所屬機關臨時人員僱用資格條件一覽表」、「行政院所屬各機關行政及政策類委託研究計畫經費編列原則及基準編列」、及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相關補助要點之項目及標準，核定補助額度，並核定補助經費。

✓ 個別職涯諮詢服務

個案服務費1,600元/時，如由具有心理師證照提供諮詢服務者，得補助2,000元/時。每一個案最高補助6小時。

✓ 接受補助之經費項目，不得重複向其他機關申請補助。



預期績效

執行單位依據計畫規模自訂預期績效或受益人數

服務人數



轉介就業服務人數



課程類型



後續追蹤情形



其他注意事項

**執行單位需於課程及工作體驗期間為服務對象投保意外保險每人保險額度至少
100萬元。**



本分署聯絡窗口

黃豐盛 業務督導員

07-8210171#2210

isiah@wda.gov.tw

王思涵 業務督導員

07-8210171#2218

szhan@wda.gov.tw



THANK
YOU!

請踴躍提出申請!!

